



曲靖市人民政府公报

QUJINGSHI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4

第4期

曲靖市人民政府 公报

(月刊)

2024年 第4期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刘乔红
副 主 任 保燕刚

编 委

彭小飞 李 明
段 葳 王必飞
赵光辉 胡陈勇
钱章红 刘俊波
梁树能 李小灰
陈 平 柴正茂
何志礼

主 编 保燕刚
副 主 编 彭小飞
责任编辑 段 葳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曲靖市
2024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
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3)

人事任免

曲靖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7)

大事记

2024年4月……………(20)

曲靖市人民政府政务刊物

编辑出版：

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

曲靖市文昌街 78 号

电话、传真：

(0874) 3121219

邮政编码：

655000

印制：

昆明捷成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曲靖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曲靖市 2024 年 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

曲政发〔2024〕11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开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

现将《曲靖市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曲靖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曲靖市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 措施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巩固和增强经济稳中向好态势，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结合曲靖实际，制定以下政策措施。

一、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突出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这个重点，依托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研条件等，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因地制宜推动新产

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让传统产业“发新芽”、新兴产业“长成林”、未来产业“快生根”。（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做大做强主导产业。抢抓省委、省政府加快构建“2+3+N”沿边产业园区发展格局的机遇，聚焦“3+6+2”重点产业，进一步优化实化、健全完善“两图一谱三库六清单”，持续打好新旧动能接续转换攻坚战，抓实抓细产业经营主体、产业项目、产业园区、产业基础、产业平台、产业生态，加快构建具有曲靖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投资促进局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曲靖经开区管委会落实，不再列出）加快推进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企业技术改造与创新、灯塔工厂培育、磷石膏综合利用，大力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配合）

（三）支持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制定支持服务业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大力推进工业企业贸易环节专业化，支持制造业企业围绕供需两端打造供应链，加快发展供应链金融，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积极创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牵头）积极创建一批省级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按职责分工负责）鼓励各地对园区内年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的贸易、物流及供应链、销售企业，以及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咨询、软件服务、人力资源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在标准化厂房租金、水费、网费等方面依规予以支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牵头）支持健康、养老、育幼、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物业等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支持现代设施农业和林下经济发展。深入开展“三进经营主体”活动，推动省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年内新增完成设施农业实际资产性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按实际完成投资额的5%给予一次性奖补；完成实际资产性投资1亿元以上的，按实际完成投资额的10%给予

一次性奖补”“对农业经营主体年内新增设施农业贷款，省级财政按贴息比例不高于同期同档次LPR的70%且不超过2%，单个主体、单个年度不超过200万元的规定予以贴息”等政策落实落地。（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人行曲靖市分行、金融监管总局曲靖监管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制定支持设施农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打造一批设施农业示范点。（市农业农村局牵头）盘活集体林地经营权，鼓励社会资本流转林地经营权发展林下经济，打造一批林下经济示范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林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积极争取省级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市级财政安排30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数字曲靖”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提升政府数字化服务水平。（市财政局、市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深度融入云南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加快市大数据算力中心建设，打造大数据中心省级次级节点。持续优化“城市大脑”，丰富“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应用场景，提升数据治理利用能力。（市数据局牵头）加快曲靖经开区省级“智慧园区”（试点）建设，支持各县（市、区）因地制宜培育数字经济园区。推动在绿色硅光伏、新能源电池等领域实施一批“工业互联网”应用项目，推进隆基灯塔工厂、德方亿纬智能工厂、德方纳米数字工厂、曲靖晶澳智慧工厂等培育建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推进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积极申报省级智慧商圈、智慧商店试点。（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全面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集中配套、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水电路气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加强政策协同、打造综合优势，全面提升

园区承载力、吸引力、竞争力。(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加快推进化工园区规范化建设,确保顺利通过省级认定复核。(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建立园区产业协作机制,推动各园区围绕主导产业加强合作、错位发展。鼓励国有资本、社会资本以“园中园”模式参与产业园区建设、招商、运营。(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强化土地、能耗、环境容量等要素保障。进一步推进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改革。鼓励以依法收回、转让、合作开发等方式盘活闲置工业用地;推行“成本+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价格协议收回模式,盘活企业闲置厂房。对现有工业用地,在符合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确保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规模达40%以上、建设补充耕地1.8万亩以上、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8000亩以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制定能源消费替代量、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健全能源消费替代量、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统筹调剂机制。(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从全产业链角度综合考虑企业度电增加值、能耗强度、亩均投入和亩均产值等,对产业链的关键环节、核心企业,在用地、用能、资金等方面依法依规给予支持。(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能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强化科技创新赋能。研究制定科技赋能经济转型升级行动计划。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积极争取一批重点实验室、院士工作站、专家工作站等落地曲靖,推动创建新能源电池、绿色硅光伏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提高科技成果转

化率。(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牵头)积极争取省级科技创新资金支持,用好用活市级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引导银行、保险、证券、基金、担保等金融资源向创新链产业链集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通过结对合作及创新金融服务和产品等方式加大差异化信贷支持力度。(市科技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行曲靖市分行、金融监管总局曲靖监管分局配合)

(九)提高能源保障能力。持续推进煤矿整治及升级改造,用好用活省级将新建、改扩建煤矿产能置换方案审核确认手续由项目核准前调整为项目投产前等政策,推动具备条件的煤矿核增产能、实施井工改露天开采,确保竣工验收煤矿9个,生产原煤4000万吨以上。(市能源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配合)严把复工复产“五个关口”,扎实抓好电煤保供、煤矿“五化”改造、煤矿隐患风险治理等工作,全力争取省级煤电专项资金支持。(市财政局、市能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加快推进恩洪电厂“上大压小”2×35万千瓦项目前期工作,力争雨汪电厂2×100万千瓦扩建工程取得实质性进展。确保500千伏麒麟变建成投用,加快推进500千伏喜平变等电网工程建设。新增新能源并网发电200万千瓦以上,新能源装机占比提高到48%以上。谋划推进集中式共享储能项目,鼓励企业和园区自建分布式光伏并提高就近消纳比例。加大绿证在零碳园区建设、重点产品碳足迹核算、能耗调控等方面的应用。(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曲靖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十)高质量推动项目谋划建设。研究制定高质量做好项目工作的指导意见,推动“构二破三”“调二提三”工作机制常态化高效运转,

统筹落实项目要素保障，全流程加强跟踪协调和服务保障，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提质增效。聚焦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和省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持领域和投资导向，谋划储备重大项目1000个以上、总投资7000亿元以上。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级财政安排1亿元项目前期费、一季度下达3000万元，引导撬动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加大项目前期费投入，有效提高项目成熟度，确保储备项目开工转化率达30%以上。全年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中央及省预算内投资、“骏马奖”等各类资金150亿元以上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牵头）按照分级负责、分类管理原则，扎实有效做好重点项目协调、服务和推进工作，确保重点项目全面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十一）持续扩大产业投资。全面落实“大招商”工作机制，精准对接目标企业，切实提高招商引资质效，确保引入10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5个以上、省外产业招商到位资金增长15%以上。对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积极协调省级兑现“按照实际外来投资到位资金的0.5%给予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100万元”政策。（市投资促进局牵头）坚持每季度开工一批重大产业项目，提速办理重大产业项目核准（备案）、能评、环评等手续，高位推进10个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确保产业投资占比达65%以上。（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聚焦打造先进制造基地，持续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巩固提升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确保新增工业投资入库项目100个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能源局配合）大力发展园区经济，深入开展“项目扩园、企业满园、集群强园”行动，发挥园区综合优势，加快承接产业转移，

确保园区投资占比达25%以上。（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积极引导民间投资。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支持民间资本参与交通、市政、环保、水利、能源、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项目建设，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建立完善拟向民间资本推介的重大项目清单、产业项目清单、特许经营项目清单，争取更多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省级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项目，推动民间投资项目加快建设，确保民间投资占比达65%以上。（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三、不断激发消费潜力

（十三）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抢抓国家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机遇，推动各类生产设备、服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鼓励和推动汽车、家具、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充分释放消费潜力。（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落实延续实施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市税务局负责）鼓励停车场地和设施对新能源汽车予以停放服务费优惠。鼓励企业持续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促销活动。（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鼓励开展跨区域自驾出游加油优惠、新车与成品油跨界融合促销等活动，促进成品油消费。（市商务局牵头）

（十四）持续扩大文旅消费。聚焦“吃住行游购娱康体休”全产业链，推动旅游产品、模式、业态创新和服务创优，持续打响“清凉曲靖·避暑天堂”品牌，努力把“凉资源”转化为“热经济”。（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推出一批旅游休闲街区、金牌旅游村，丰富配套文旅消费场景，

鼓励同步开展线上线下特色展销、文创美食等特色活动。（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支持各地盘活存量土地用于旅游设施建设，鼓励城市转型退出的工业用地根据相关规划用于发展文旅产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培育壮大新型消费。鼓励和引导各地利用闲置厂房、楼宇打造电商孵化基地、电商园区、直播基地，积极创建省级电商直播基地。（市商务局牵头）高水平举办文体旅商活动，吸引各类赛事、演艺活动到曲靖举办，努力把曲靖罗平花海马拉松、曲靖文体公园等打造成为城市文体旅新名片。（市教育体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举办年货节、美食节等主题购物节，充分发挥消费券“乘数效应”，挖掘智能家居、国货“潮品”等消费增长点，积极发展假日经济、夜间经济和银发经济。（市民政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充分激发经营主体活力

（十六）持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力争6项以上指标进入全国优秀等次。（市发展改革委牵头）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持续清理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市场监管局配合）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优化政务服务。推进“减证便民”和“证照分离”改革，健全容缺受理服务机制，推行政务服务“承诺办”，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推动政务服务集成式自助终端向村（社区）、园区、商场、楼宇和银行、邮政、电信网点等场所延伸。（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配合做好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平台建设，探索设置惠企政策兑现“一站式”服务窗口，逐步实现政策对象精准识别、企业诉求一站直达、惠企政策

免申即享。（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落实落细服务企业“三项制度”，加强涉企收费监督管理，持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行为，持续擦亮服务企业“曲靖品牌”。（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高质量做好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归集共享，拓展公共信用信息应用场景，全面推行信用承诺制，扩大信用承诺覆盖面。（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十七）强化经营主体培育。扎实开展1个工程、2个计划、9个助企活动，推动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确保“四上”企业达2660户以上。研究支持经营主体升规纳限政策措施。（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扎实抓好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优质中小企业培育、融资服务体系和公共服务体系完善等工作，全力争取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支持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全面落实“个转企”直接变更便利化登记措施。（市市场监管局牵头）

（十八）持续开展减税降费。按规定对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以一个季度为一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30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市税务局负责）2024年2月1日—12月31日，曲靖中心城市工业用水价格降低15%，鼓励其他县（市）阶段性降低工业用水价格。（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水务局、市发展投资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逐步推广涉及范围更广、优惠力度更大的高速公路

差异化收费政策。(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研究降低企业综合物流成本的政策措施。(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牵头)

(十九)支持中小企业扩大市场份额。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标的金额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标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继续推广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对于政府投资项目以外的项目,鼓励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减免投标保证金的措施。(市政务服务管理局牵头)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以及400万元以下(含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延续实施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的政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牵头)

五、有效提高金融服务质效

(二十)拓展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应用。完善曲靖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数字信用、贷款撮合、惠企政策直达等功能,引导地方金融机构入驻平台,积极开发特色金融产品,推进财政涉企资金政策应上尽上融信服平台,推动贷款贴息政策在平台逐步实现免申即享。(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人行曲靖市分行、金融监管总局曲靖监管分局配合)

(二十一)强化企业信贷融资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健全政银企合作对接机制,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转型、普惠小微、数字经济等支持力度,不断提升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和供给质量。健全完善财政性资金竞争性存放机制,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

的支持力度。(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行曲靖市分行、金融监管总局曲靖监管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二十二)加强开放平台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赋权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建设,巩固提升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积极谋划申报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促进贸易和产业一体化发展。(市商务局牵头)深入融入中欧班列运输体系、中老铁路、西部陆海新通道,依托曲靖海关加快申建海关监管作业场所,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曲靖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三)促进外资外贸稳进提质。抢抓国家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机遇,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机制建设,推进国际国内友城合作,深入落实云南省加快对接RCEP行动计划,推动经济社会全方位开放。(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外办按职责分工负责)严格落实制造业项目外资引进奖励和用地、环保等要素指标支持政策。(市投资促进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配合)大力发展外贸产业,扩大先进制造产品和绿色农产品出口,扩大传统大宗商品进口,力争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0%以上。(市商务局、曲靖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加大民生保障力度

(二十四)全力保障就业稳定。支持符合条件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脱贫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等10类重点群体申请不超过3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按规

定落实给予贷款实际利率50%的财政贴息政策。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市财政局、人行曲靖市分行配合）结合重点地区用工需求及全市重点产业发展，高质量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技能培训，全面提升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水平，确保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稳定在220万人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

（二十五）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深入实施中心城市首位度能级提升专项行动，推进重点片区综合开发，积极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确保建成区面积达106平方公里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8%。（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加快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力争罗平创成全国文明城市、全省健康美丽文明智慧幸福县城，师宗创成国家园林县城，宣威、会泽、富源创成国家卫生县城，陆良等6个县创成云南省健康县城。（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文明办按职责分工负责）积极争取省级财政奖补资金、省预算内投资支持，推动城乡绿化美化取得明显成效。（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将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城镇住房保障范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财政局配合）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

（二十六）扎实做好住房保障工作。全面落实促进房地产高质量发展28条措施，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积极争取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支持，鼓励社会各类投资主体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年内开工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2783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配合）加强保交楼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危旧房改造等工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配合）按规定做好公租房实物保障和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切实改善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居住条件。（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

（二十七）持续提升教育、卫生、养老服务供给。加快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确保马龙通过国家评估认定、陆良达到国家标准。支持曲靖师院创成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加快推进曲靖医专创建本科医学院。（市教育体育局牵头）确保云南省区域医疗中心曲靖中心医院、云南省第二康复医院、曲靖市口腔医院开诊运营、提质发展，持续推进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云南曲靖医院建设，力争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获批。（市卫生健康委牵头）优化提升“一老一小”服务，大力培育老年助餐、居家助老、养老照护等新模式，新增社区养老服务设施10个，建成省级示范托育机构5个。（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各地各部门要抢抓政策窗口期和机遇期，结合实际抓好清单式梳理、精准化配套、创造性落实，全力推动云南省2024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等政策措施落实落地。要主动认领工作任务，细化完善配套措施，加强政策宣传解读、落地执行和效果评估，强化协同联动，放大政策效应。每季度末向市政府督查室、市发展改革委报送推进落实情况，市发展改革委每季度向市人民政府报告推进落实情况。

曲靖市人民政府任免通知

曲政任〔2024〕5号

- 李明勇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正处级）、市乡村振兴局局长（兼）；
- 何永平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 赵琼芬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 张云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 叶书荣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乡村振兴局副局长职务自然免除；
- 朱江 任曲靖市财政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刘晓红 任曲靖市财政局副局长，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方维 任曲靖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职局长，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兼）、市防治艾滋病局局长（兼）；
- 吴宇翔 任曲靖市中医药管理局局长（兼）；
- 缪林 任曲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因机构改革，曲靖市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周绍能 任曲靖市数字经济发展中心主任，保留事业单位正处级领导待遇，因机构改革，曲靖市大数据建设和管理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刘文俊 保留事业单位副处级领导待遇，因机构改革，曲靖市大数据建设和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林鸿飞 保留事业单位副处级领导待遇，因机构改革，曲靖市大数据建设和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孟丽 保留事业单位副处级领导待遇，因机构改革，曲靖市大数据建设和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 吴建云 免去曲靖市第一中学副校长职务。

曲政任〔2024〕6号

- 彭海 任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严明卫 任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督察员（副处级），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熊静梅 任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杨崇卫 任曲靖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总督学（副处级），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廖麒云 任曲靖市公安局反恐怖支队支队长（正处级），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李文砚 任曲靖市财政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李 宁 任曲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简成敏 任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王怀相 任曲靖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李晶晶 任曲靖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赵 伟 任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障局局长，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王玲芬 任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服务中心主任（管理六级），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 杨光伟 任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主任（管理六级），试用期满，正式任职。

2024年4月

4月1日，曲靖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要求坚决全面彻底如期高质量抓好问题整改，推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更好服务和融入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杨斌主持会议并讲话，李先祥提出工作要求。毛建桥、龚加武、解天云、杨庆东、刘乔红出席会议。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和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4月2日，李先祥在麒麟区调研重点项目建设及“两污”治理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共管，用好用活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全力推进重大产业项目提速提质提效，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杨庆东、刘乔红，麒麟区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

4月2日，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总结2023年工作成绩，安排部署2024年工作任务，动员全市上下进一步提高站位、扛牢责任，全力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李先祥出席会议并讲话，陈志作工作安排，刘乔红主持。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主场参加会议。各县（市、区）、曲靖经

开区及各县（镇、街道）设分会场。

4月3日，杨斌调研“数字曲靖”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抢抓发展机遇，大力推进“数字曲靖”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用“数字”为经济赋能、为发展提质、为治理增效。龚加武，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4月3日，李先祥主持召开视频调度会，对清明节期间有关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刘乔红，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在主场参会，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以及各县（镇、街道）设分会场。

4月3日，曲靖市召开抗旱减灾工作视频调度会。陈志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通报了全市气象干旱监测预警、抗旱减灾工作、抗旱保供水工作情况；部分县（市、区）作发言。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设分会场参会。

4月7日，杨斌调研开放发展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外开放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做好“立足曲靖发展曲靖、跳出曲靖发展曲靖”大文章，加快通道、物流、贸易、产业联动发展，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以高水平对外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龚加武、吴静参加。

4月7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党组第70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有

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龚加武、于韬、刘本芳、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

4月7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第66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全省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项目投资、助企纾困、双拥等工作。龚加武、于韬、刘本芳、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谭力华、余志柏应邀列席会议。

4月8日，李先祥主持召开市政府领导班子“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大比拼领衔事项目标陈述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部署要求，抓好大比拼，当好施工队，以新气象新作为推动全市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跑出新的加速度。会上，在听取龚加武、于韬、吴静、刘本芳、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大比拼”领衔事项陈述后，李先祥逐一提出明确要求。市大比拼办，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4月10日，杨斌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直奔一线暗访检查我市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扎实抓好问题整改，加快补齐短板弱项，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龚加武，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4月10日，全省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会议在昆明举行。曲靖市设分会场收听收看。杨斌，省委第一巡视组叶翠萍、省委第十巡视组杨春华，李先祥、马国庆、朱党柱等市领导在曲靖分会场参加。

4月10日，曲靖市政府与中国移动云南公司举行座谈。李先祥，中国移动云南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李学成出席并讲话。双方围绕数字化改革、大数据运营、“车路云一体化”试点申报工作等情况进行深入交流，并达成广泛共识。于

韬主持座谈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产业技术研究院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建中，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主任葛雨明，曲靖市刘乔红，麒麟区、沾益区、曲靖经开区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

4月12日，李先祥到富源县调研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时强调，要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建章立制、规范流程、强化监管上下功夫出实招，落细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确保党中央的关怀和温暖落到实处。刘本芳、刘乔红，富源县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

4月12日，李先祥在富源县调研煤矿安全生产、复工复产和电煤保供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能源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以赴保安全、保生产、保供应，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能源保障。陈志、刘乔红，各产煤县（市、区）以及市直有关部门参加活动。

4月13日，杨斌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通报省纪委监委对李金林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进行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决定。与会同志一致表示，坚决拥护省委决定。李先祥、马国庆、朱党柱，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参加会议。

4月13日，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审议我市实施方案，研究部署全市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杨斌主持会议并讲话。李先祥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市政协党组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以及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

加会议。

4月15日，全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会议召开。李先祥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吃透政策、抢抓机遇，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切实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动能。龚加武主持会议。吴静、刘本芳、陈志、兰发文、刘乔红，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参加会议。

4月15日，李先祥与云铝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冀树军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双方就加快项目建设、推动产业协同发展等进行深入交流。曲靖晶澳总理白荣林，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国华，龚加武，沾益区、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谈。

4月15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党组第72次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市政府党组党纪学习教育工作。龚加武、于韬、刘本芳、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吴静列席会议。

4月16日，市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4年第四次集中学习。李先祥主持学习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清廉曲靖建设部署要求，系统性、根本性推动全市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曲靖篇章提供坚强政治保障。龚加武，市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围绕学习主题作交流发言。于韬、吴静、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参加学习。

4月16日下午，曲靖市召开惠农助企专项活动工作部署会暨金融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座谈会。陈志出席会议并讲话。曲靖市农业农村局、市直有关部门、金融监管部门和部分金融机构、农业企业相关负责人，各县（市、区）政府、曲

靖经开区管委会分管领导及农业农村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4月1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围绕“健康城镇 健康体重”主题在曲靖市召开新闻发布会，重点介绍云南省在推进爱国卫生运动中的好经验、曲靖在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中的好做法等，并回答媒体提问。全国爱卫办副主任、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划司司长毛群安，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许伟，曲靖市李先祥，浙江省台州市爱卫会主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李昌明出席本次发布会。

4月18日，曲靖市举办2024年科技入曲和重大科技项目申报培训会，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科技创新专题会议精神，动员全市各级各部门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转型、推动新旧动能接续转换、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全面提升曲靖科技创新综合实力。于韬出席会议并讲话。各县（市、区）分管领导和40余家重点企业参加培训会。

4月19日，全市命案防控“6+2”专项行动调度会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做好命案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不懈抓好命案防控“6+2”专项行动，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王文生出席会议并讲话，陈从华主持会议，伍玉荣通报全市命案防控“6+2”专项行动推进情况。

4月20日，由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和曲靖市人民政府共同组织的“科技入曲·中关村亦创新新兴产业科技服务联盟专场对接会”在曲靖举行。会上，于韬从曲靖的人文历史、产业发展、营商环境、招才引智等方面作了“双招双引”推介。

4月20日，国家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校启动仪式暨曲靖市基础教育学科教研高质量发展学术研讨会在曲靖市第二小学龙潭校区举行。

刘本芳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4月22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第67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有关会议精神，研究经济运行、防汛抗旱、春季农业生产等工作。刘本芳、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朱开荣、陈荣应邀列席会议。

4月22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党组第73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回信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刘本芳、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

4月22日，李先祥在马龙区调研春耕生产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不误农时扎实抓好春耕备耕工作，多措并举节本增效、助力农户增产增收，持续提升粮食安全保障水平，有力推动农业高质高效发展。陈志、刘乔红，马龙区以及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调研。

4月23日，杨斌到市发展改革委走访调研并主持召开座谈会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按照“五个高于”“两个提升”“六个走在全省前列”要求，认真落实“六个着力”工作安排，着力强化“六个方面支撑”，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造福人民群众。马国庆、兰发文参加。

4月23日，李先祥主持召开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刘本芳、刘乔红，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有关委室，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成员单位、市区有关部门负责人、有关专家参加会议。

4月23日，曲靖市召开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走在全省前列任务交办会。陈志出席会议并讲话。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和乡（镇、街道）设分会场收听收看。

4月24日，曲靖市召开2024年“310”工程完善交通基础设施暨绿美交通建设推进会，陈志出席会议并讲话。会上，陆良县、富源县、省交通集团曲靖管理处、曲靖公路局、曲靖交通局等部门进行了工作情况汇报。

4月25日，曲靖市举行市领导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专题辅导暨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走在前列，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曲靖篇章提供坚强政治保障。杨斌主持并讲话。省委第一巡视组组长叶翠萍，李先祥参加。会上，孙博作专题辅导。马国庆、王秀江、刘本芳作交流发言。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市级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4月25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党组第74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省有关会议精神，研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工作。于韬、刘本芳、陈志、兰发文、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

4月25日—26日，中国气象局副局长曹晓钟到曲靖市气象部门调研指导工作。曹晓钟调研指导了曲靖新一代天气雷达站工作，听取了曲靖雷达业务运行、系统升级改造等情况汇报。中国气象局综合观测司、科技与气候变化司、国家气象中心等有关部门负责人，云南省气象局局长尹晓毅、曲靖市陈志陪同调研。

4月26日，全市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发展工作座谈会召开。李先祥主持会议并讲话，强调要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决策部署，深入了解企业诉求，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把握形势提振信心，推动全市房地产业和建筑业平稳健康发展。刘本芳、刘乔红，麒麟区、沾益区、马龙区、曲靖经开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参加。

4月28日—29日，杨斌率队赴上海高校学习考察，与同济大学党委书记方守恩，复旦大学校长、中国科学院院士金力，上海交通大学校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丁奎岭，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院长胡金波就深化校地合作深入交流，与上海交通大学签订框架合作协议，同济大学授予曲靖二中、宣威一中、宣威六中“优质生源基地”，上海交通大学授予曲靖一中“优质生源基地”。省政府副秘书长、省工信厅副厅长施友连，省商务厅副厅长谭伟，曲靖市马国庆、朱党柱、解天云、杨庆东、于韬、唐开荣、吴静等参加。

4月28日—30日，杨斌率队赴上海市开展招商引资和学习考察。省政府副秘书长、省工信厅副厅长施友连，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主任马翔，省商务厅副厅长谭伟，曲靖市马国庆、朱党柱、解天云、杨庆东、于韬、唐开荣、吴静等参加。

4月28日，市委信访工作联席会议2024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推进会召开。会议总结了2023年全市信访工作情况，深入分析了当前信访工作形势，并就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进行安排部署。王文生出席会议并讲话。陈从华主持会议。会上，有关县（市、区）、部分市直单位作表态发言。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设分会场收听收看。

4月29日，杨斌率曲靖市党政代表团赴上海市宝山区对接东西部协作工作，出席上海市宝山区—云南省曲靖市东西部协作第十三次联席会议。宝山区委书记李晨昊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代理区长邓小冬主持。上海市宝山区领导陈汇青，云南省政府副秘书长、省工信厅副厅长施友连，云南省商务厅副厅长谭伟，曲靖市

马国庆、朱党柱、解天云、杨庆东、于韬、唐开荣、吴静等参加。

4月29日，李先祥主持召开全市二季度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提振发展信心、坚定发展决心，突出重点精准发力，不断巩固和增强经济稳中向好态势。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会议，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设分会场。

4月29日，李先祥调研循环经济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重大机遇，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生态优先之路，做大做优做强循环经济，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绿色动能。龚加武、刘乔红，以及市直有关部门参加调研。

4月29日，曲靖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二次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总结一季度工作，部署近期重点任务。陈从华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县（市、区）、曲靖经开区及各县（镇、街道）设分会场收听收看。

4月30日，李先祥主持召开第六届市人民政府党组第75次（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贺信精神，以及全省有关会议精神，研究统计、全面从严治党等工作。龚加武、刘本芳、陈志、陈从华、刘乔红出席会议。

4月30日，省委金融工作会议在昆明召开。李先祥、王文生、龚加武、李金熙、罗芳、刘乔红在曲靖会场参加。

《曲靖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曲靖市人民政府公报》由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编辑出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刊登政府规章的标准文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载体。

《曲靖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的内容为：市政府规章、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文件、市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市政府大事记、人事任免、政务资料等。

《曲靖市人民政府公报》为月刊，必要时出版增刊。电子版公报可通过曲靖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

主管单位：曲靖市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曲靖市文昌街78号

邮 编：655000

电 话：（0874）3121219（传真）

曲靖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网址：<https://www.qj.gov.cn/>

扫描二维码即可查阅
《云南省人民政府公报》



微信扫一扫



支付宝扫一扫